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葛孟榛 電話: 03-8227141

電子信箱:u0937166068@gmail.com

受文者: 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:府授衛心字第111003954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A21000000I_1111760404_doc2_prin、A21000000I_1111760404_doc2_Attach (376550000A_1110039547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10039547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更新之「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暨資源盤點手 冊」(如附件),請協助轉知所屬參考運用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2月24日衛部心字第1111760404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手冊及其參考附件置放於衛生福利部網站之電子檔已更新,歡迎參考運用。路徑:心理健康促進/自殺防治/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暨資源盤點手冊(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MHAOH/cp-4902-58377-107.html)。

正本:本府一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10家醫

副本:電

2022/03/03文



第1頁,共1頁